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协议转让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6年4月27日，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日海通讯”）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28）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了控股股东新余海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若公司”）与海若公司的股东陈一丹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宜。海若公司与陈一丹于2016年4月26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海若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56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转让给陈一丹，转让价格为13.67元/股。本次股份转让后，陈一丹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56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陈一丹是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王文生的配偶，陈一丹还持有海若公司30%的股权。

2016年5月9日，公司接到通知，转让双方已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本次股权转让过户登记手续。

备查文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深圳日海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9日